

证券代码：400059

证券简称：创智 5

公告编号：2017-060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一）股权收购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Wiko品牌（以下简称“品牌”）手机业务在欧洲及相关区域的发展，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8,500万美元收购Glory Chinese Limited（华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让方”）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Meg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仲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49%股权。

公司拟通过其下属公司Vision Best Holdings Limited（佳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完成本次收购。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将通过受让方持有标的公司100%股份。

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标的公司的评估价值（以2016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经协商，最终的交易价格确定为8,500万美元。

（二）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法国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法国的核心子公司Wiko SAS及其下属公司进行了详尽的财务尽职调查和税务尽职调查，财务尽职调查总体风险评估为低风险；税务尽职调查按各税种进行了风险预判，整体风险亦属于可控范围。

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法国律师事务所Reed Smith LLP对标的公司在法国的核心子公司Wiko SAS及其下属公司进行了详尽的法务尽职调查，整体风险可控。

公司聘请第三方机构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深圳）担任此次交易的法律总顾问，联合法国律师事务所Reed Smith LLP共同参与此次交易的法律文件起草、谈判等工作。

（三）本次股权收购的审议情况及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情况

本次股权收购已经2017年9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权收购的交易价格为8,500万美元，根据《公司章程》，本次股权收购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本次交易需经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批，并且需向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深圳市外汇管理局申请对本次交易项目予以备案。

二、关联交易对手方介绍

Glory Chinese Limited

注册地址：Unit 3104-5, 31/F, Universal Trade Centre, 3 Arbutno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公司注册号：1693624

公司类型：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股本：港币 10,000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为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于2010年11月在香港成立，拥有 Wiko 商标，主要从事该品牌下的智能手机、配件以及辅助性设备在欧洲及亚太地区的销售、推广和商业化，以及该品牌在上述地区的推广与建设。

（二）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金	股东	持股	注册地址
------	------	-----	------	----	----	------

Meg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仲汇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 11月	香港	10000港币	Vision Best Holdings Limited (佳程控股有限公司)	51%	Unit 1903, Kodak Hse II 321 Java Rd, North Point, HongKong
				Glory Chinese Limited (华添有限公司)	49%	

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Meg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仲汇集团有限公司)	Vision Best Holdings Limited (佳程控股有限公司)	100%

(三) 标的公司的简要财务数据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4.5亿港币，约合5,800万美元（包含少数股东权益1,095万美元），其2016年财年的营业收入为38.20亿港币（约合4.92亿美元），净利润为1.22亿港币（约合1,573万美元）。

(四) 标的公司的业务及其他情况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是移动终端产品在欧洲和亚太市场的推广、渠道建设、品牌运营、产品采购等，标的公司无重大固定资产以及在建工程项目，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部分应收账款因操作保理业务而质押给金融机构除外），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公司持续看好智能手机在欧洲市场及其它区域的发展前景，此次交易后，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将更好地实施品牌在欧洲及相关区域的推广策略。

四、交易估值说明

此次交易的估值报告由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在该估值报告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应标的公司4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8,500万美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交易由佳程控股出资8,500万美元购买标的公司49%股权,全部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于佳程控股自有资金和银行并购贷款资金;

(二) 本次交易总金额按协议约定分期支付。

(三) 出让方将于交割日提供全套交割所需文件。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欧洲经济平稳健康,公司旗下手机在欧洲市场已经具有一定品牌基础,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在欧洲和相关区域内更好地实施品牌战略和业务战略,有利于公司品牌业务的长远发展。

七、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茂林、胡斌杰、李明认真审核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后,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核资料后,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业务实际情况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是合法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股权收购协议;
- (三) 标的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四) 独立董事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五)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
- (六)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 (七)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税务尽职调查报告;
- (八)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